“无中生有”的“中国钢琴之乡”

“中国钢琴之乡”，这个响亮名头的主人是浙江的一个小镇——湖州市德清县洛舍镇。三十多年前，洛舍镇上还没有一家钢琴厂，而今，全镇有近 100 家钢琴制造和配件企业，制造钢琴的八千多个零件都可以在这里找到，年产钢琴量也占到了全国总量的七分之一。

洛舍的钢琴如何“无中生有”？这还要从王惠林1984年的一场上海之行说起。

1984年，改革开放的大潮席卷中国大地，王惠林带着镇里找个好项目兴办乡镇企业的要求来到了上海。一次偶然的机会，王惠林在街边看到了排着长队买钢琴的人们，"这东西敲一敲发出声音就能卖两千块，是个好生意！"王惠林萌生了将钢琴带回洛舍的想法。随后，王惠林也对钢琴做了市场调查——中国家庭的钢琴保有率不足1%，而欧美和日本等发达国家的家庭钢琴保有率达到了25%，随着国家的发展，钢琴必然会走进更多的家庭。“这无疑是个长久的产业。”王惠林坚定了自己的决心，在洛舍镇东衡村兴办了浙江第一家、全国第五家钢琴厂——湖州钢琴厂。

想造出钢琴，仅仅是有想法、肯吃苦是远远不够的——钢琴不是简简单单几块木板拼凑在一起的木头盒子，想要让钢琴发出美妙的旋律，还需要技术人才的支持。经朋友介绍，王惠林从当时钢琴产业的龙头上海钢琴厂挖来了4名技术骨干，他们成为了厂里的顶梁柱。在当时，王惠林挖人的行为还引起了颇大的争议——4位骨干的离开，让上海钢琴厂颇为不满，他们多次来德清要人都遭到了拒绝。一场“关于人才能否合理流动”的大讨论惊动了国务院，诸多媒体参与了讨论。最终，王惠林和湖州钢琴厂得到了支持。

经过自主设计、研发、制造，1985年 10 月，洛舍第一架钢琴——伯牙牌立式钢琴诞生了。经鉴定，钢琴的主要指标超过了部颁标准，达到国家先进水平。

80年代末到90年代中期，在湖州钢琴厂的带领下，钢琴产业在东衡村及其周边逐渐成熟，大大小小的钢琴企业如雨后春笋般冒出来——出现了单独生产钢琴榔头、机芯、键盘、外壳、琴弦、音板的配件企业。全镇钢琴企业增至40多家，相关从业人员3000多人。钢琴成为了当地的支柱产业、文化符号。

钢琴产业的兴起，也给东衡村带来了巨大的变化——这里曾经是远近有名的“矿村”，因为长期污染，当地人的居住环境都蒙上了一层“阴影”，严重的时候，村民连窗子都不敢打开。如今，昔日坑坑洼洼的矿坑变成了千亩良田以及近七百亩的钢琴产业园。

施恒凯是东衡村本地人，原先在县里工作，2014年，施恒凯看到了村子的变化。“坑坑洼洼的矿坑和轰隆隆的采矿声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绿水青山的美景。”施恒凯说，而且村里的钢琴行业发展得越来越迅速，便萌发了回村创业的想法。

同年，施恒凯租用了村里的养蚕室，在600个平米的土地上办起了一家生产钢琴零部件的企业。“零部件生产门槛低，适合我们‘新手’。”施恒凯说，让他意外的是，企业生产效益不错，当年的销售额就达到了100多万元。“那时候一年能销售100万元在我看来已经不错了，比我在县里上班多多了。”

事实上，在创立企业时，施恒凯就定下了一个发展规划。“我们打算从生产零部件起家，再到掌握钢琴生产核心技术、创立品牌，最后生产成品钢琴。”施恒凯说，2016—2017年，企业经过500多次的实验，企业顺利掌握了钢琴码刻技术。

有了核心技术，施恒凯立即创建了德磬安歌品牌，生产成品钢琴。但是如何提升销量成为了施恒凯的头号难题。这家东衡村土生土长的钢琴品牌并没有多少知名度，客户从哪里来？

为了打开销售市场，施恒凯和销售团队主动前往外地拉订单，“为了得到订单，有时到了一个城市，我们会逐个打去电话咨询或现场询问，当然，很多时候是没有收获的。”施恒凯说，即使拉到单子，第一笔生意往往也不会太大，顶多也就两三台，但第二次，老顾客的单量会明显增加。后来，施恒凯还通过开设线上商场、线下门店、参加各地展览等，提高品牌的知名度。

如今，施恒凯的钢琴已经从600平方米的小厂发展到9000平方米的现代化企业。员工数量增长到了60人。钢琴年销量也增长到了600多台，年销售额达到了1000多万。“我们都是村子转型的受益人，相信往后的日子一定更加红火。”施恒凯对未来充满期望。

（人 民）

贵州省毕节市黔西县大力扶持民族刺绣产业

贵州省毕节市黔西县加大对民族刺绣产业的扶持力度，使刺绣老工艺焕发新生机。目前，黔西县23个青年绣花车间已接到不少海外刺绣工艺品订单。

图为10月12日，当地苗族村民在探讨制作苗族服装技术。

周训超/摄

中消协发布舆情报告 假日交通旅游“槽点”最多

“双节”期间，部分行业领域的“槽点”与“痛点”成为消费者假期体验的减分项。

10月15日，中消协发布“十一”消费维权舆情分析报告指出，今年假期消费负面信息主要集中在交通、旅游、娱乐活动、餐饮住宿等方面。

交通：

定位错误致拥堵，“人在囧途”最堵心

据中消协介绍，在9月30日至10月10日共计11天监测期内，系统共收集“中秋国庆”相关“消费维权”类信息9565046条，日均信息量87万余条。其中，收集有关“交通”类负面信息416286条。

综合数据显示，“交通”类负面信息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

一是假期出发日高速拥堵情况严重一度引发热议。从9月30日下午开始，“滴滴崩了”“杭州堵红了”“成都开始堵了”“高铁晚点”等跟交通出行相关的内容成热门话题。

二是媒体对热点区域停车费等各种相关典型案例的报道引发网民围观，短期内成为舆情“爆点”。如网友抓拍司机占用应急车道并举报事件、高德导航定位错误致使青城山景区拥堵、凤凰古城停车过夜100元起步等案例相关舆情信息较多，受到社会各界关注。

三是与堵车相关各种“尬”态、“囧”类遭遇的话题热度较高。如新能源汽车因走走停停的堵车耗空电量后在高速上找不到充电桩，只能“在燃油车主的嘲笑中”无奈等待救援；多地高速服务区上演女性冲入男厕所抢“坑”位景象等。

旅游：

部分景区服务水平低，个别安保不到位

监测期内，共收集有关“旅游”类负面信息371828条。从监测的舆情反馈来看，旅游方面的“槽点”主要集中在三个方面：

一是部分游客不文明现象被普遍“声讨”。无论是踩踏草坪等群体“放飞自我”的行为失范，还是个别游客随意丢垃圾、吐痰等“煞风景”举止，都遭到舆论谴责。

二是部分景区服务水平低、态度差拉低游客游玩体验满意度。数据显示，消费者在抵达景区时的出行需求得到极大释放，但部分景区在收费提示、设施安全、经营管理、服务态度等方面的短板引发现场纠纷和事后吐槽较多。

三是个别景区安全保障不到位导致重大事故。假期部分景区游客暴增、“打卡点”人数相对集中，隐患较多。同时，景区管理手段滞后、安全意识松懈、隐患防范措施缺位等成为突发事件“燃点”。

娱乐活动：

电影票无法兑换，大型活动临时取消

监测期内，共收集“娱乐活动”类负面信息289991条，“娱乐活动”类负面信息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一是受疫情影响，看剧成为不少消费者享受假期的主要休闲方式，而线上线下遭遇的各种“不爽”却给持续升温的文娱类消费泼了一瓢冷水。

数据显示，槽点较为集中的问题主要有，通过票务平台购买电影票后线下无法兑换，误操作购票联系客服要求退款无果，视频网站在会员到期前未作提示就自动续费，网站会员服务规则不清误导消费者充值等。

二是线下聚集类娱乐活动中各种突发情况引发的“痒”点、痛点多。峰值出现与成都萤火虫漫展汉服秀临时取消等网络舆情关联度较大。

餐饮住宿：

价格虚高玩套路，履约存瑕疵

监测期内，共收集“住宿餐饮”类负面信息208928条。作为旅游产业链中的一个重要节点，“餐饮住宿”类负面信息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一是住宿类投诉诱因主要集中于预定和入住两个环节。问题主要有：预定平台信息更新不及时、售后服务跟不上等；卫生服务需提升，接待能力待加强；宣传与实际不符，履约存在瑕疵。

二是餐饮住宿舆情中与网络营销有关的负面信息数量较大、关注度较高。此外，农家乐安全事故舆情在局部地区一度走高。

（中 新）

体育产业加速驶向智能化快车道

新冠肺炎疫情的冲击，让2020年的中国体育用品业受到了严重影响，也让原本应该在5月份举办的2020中国国际体育用品博览会（下称“体博会”）被推迟至10月份进行。不过，随着疫情的逐步稳定，体育用品行业开始复苏。在特殊的市场环境下，体育用品行业开始转型升级，从“全体育”和“智能化”等方向寻找突围之路。

在“全体育”“大健康”的概念之下，中国体育用品行业的宏观动向逐渐明晰，泛行业的发展契机涌现；在“智能化”的驱动下，体育产业逐步打破时空局限，向更广的维度拓展市场空间。

正在加速下沉的消费市场和逐步恢复的社会消费、生产环境，为行业带来新的希望，居家健身领域迅速发展、线上体育产业形态逐步成型、新科技开始大范围应用，这些都成为2020年体育产业新的发展特点。

国家体育总局经济司司长刘扶民介绍，体育行业的复工复产正加快推进，随着被疫情暂时压抑的体育消费需求逐步释放，以及疫情影响下居民健身及健康意识不断增强，体育产业在复苏发展中呈现出逆势增长的新亮点。

今年3月以来，随着各地健身场所的陆续复工，健身需求逐渐恢复并实现增长，直接带动了家用健身器材的火爆销售。根据中国体育用品业联合会的调查，诸如跑步机、划船器、瑜伽垫、弹力绳、哑铃等家用健身器材的销售呈爆发式增长。跑步机、哑铃甚至一度全国缺货，企业的订单交货期普遍超过3个月。苏宁易购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家用健身器材销量同比增长269%，哑铃、呼啦圈、瑜伽垫销量增长更是高达500%、391%、332%。

与此同时，户外运动产业得到了快速发展。疫情催生了人们参与户外运动的热情，带动了各类户外运动装备的销售增长。据相关统计，我国自行车、帐篷等户外运动产品的销售同样快速增长。

刘扶民说：“我问了几个出口型健身器材企业，疫情期间销售量恰恰上升了，按道理来讲，疫情出口会不便，疫情期间国际间的交流也没有以前顺畅，但在健身器材上反而是增加的。国外的很多用户大量订货，我问了一家出口占70%的企业，其出口同比增长20%。这个我刚开始也不相信，但好像确实是这样。国内的疫情迅速得到控制，对于体育制造业尽早复工复产提供了非常好的环境。加上我们国家的基础，体育器材的数量和产品质量都有保证，国外的需求增加，订单也就增加了。”

刘扶民表示，疫情期间一些体育服务业企业确实受到了严重打击，一方面需要咬牙渡过难关，另一方面也需要拓展思路，找到合适的商业模式，用创新产品来满足消费者新的需求。

在“全体育”“大健康”概念之下，中国体育用品行业的宏观动向逐渐明晰，泛行业的发展契机涌现。“全体育”的整体化解决方案成为企业突破原有领域、寻找新的生存空间的新路径。

此外，“智能化”已成为今年体育用品制造业市场的一大趋势，由高科技加持的个性化定制产品走进消费者视野。刘扶民说：“全民健身设施提升工程成为数字化新基建的重要领域，公共体育服务供给的科技化、智能化正在全面加速，特别是在智慧健身设施改造升级、大型体育场馆信息化建设、全民健身信息服务平台搭建等方面，引领公共体育服务供给质量的深度变革。此外，体育参与方式的智能化、线上化也发展迅速，尤其是在疫情期间成为健身活动的重要解决方案，直播健身、线上培训、网络赛事等异常火爆。伴随智能健身设施、虚拟现实设备的广泛应用，线上线下场景正在被有效打通，深度破解居民参与体育健身的瓶颈和痛点，提升运动生活方式的黏性。”

个人健身统计设备、校园体育智能化管理、无人管理的社区全民健身场馆，成为了体博会上讨论的热点。体育用品制造业在顺应市场集成化、个性化、智能化发展趋势的同时，主动将用户定制化需求和高科技技术进行融入，成为了一种新潮流。此外，包括场馆座椅在内的多个垂直细分行业，也开始进行多方尝试，以顺应市场和大众的需求。

无论是竞赛表演业、健身休闲业，还是赛事组织、内容转播、健身参与体验方式等都在经历深度变革，大步迈向数字化、信息化、智慧化。

刘扶民表示，在“十四五”期间，体育产业面临的任务要比“十三五”更重一些。他说：“今年是‘十四五’规划的编制年，我们要用好五年规划的制度优势，谋定而后动，有序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加快发展优势产业，着力筑牢产业基础，推动产业链现代化，要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上闯出新路子，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展现新作为，逐步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

（林德韧 许东远）

声 音

应把消费券发给最需要的人

据媒体报道，从各地发布的数据来看，消费券发放力度之大前所未有。目前，全国整体发放消费券总额超过300亿元。按照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的测算，消费券的杠杆效应已经体现，每1元钱的政府补贴能带动3.5元至5.8元的新增消费，杠杆效应达到3.5倍以上。

我们并不否认，在疫情对消费带来一定冲击和影响的情况下，消费券确实对消费起到了一定的拉动与提振作用。但是，也不要过度夸大其作用效果，不要盲目乐观，尤其不要为了体现政府在这方面的重视，把正常消费也强加到消费券的作用上去。

事实上，消费券在发挥刺激消费、拉动经济复苏作用的同时，“薅羊毛”“虚假消费”等方面的问题也在逐步暴露。如在网络上发帖收购消费券，再通过虚构消费的方式，与消费者分成套利。又如通过技术手段批量抢领消费券，然后再低价售卖。更有甚者，与商家串通，以虚假消费方式实现消费券套现，等等。

虽然说不能因为出现了一些问题就否认消费券的作用，就认为发放消费券是错误的。但是，也必须看到，一些地方发放消费券的动机并不是很好，真正目的并不是为了拉动消费、提振消费，而是赶时髦，是因为其他地方发放了消费券了，无奈之下也必须发放消费券。至于发放消费券的效果，并不重视。尤其是发放消费券后到底取得了怎样的效果，更是不闻不问。需要数据时，随便估一下。

殊不知，消费券要真正发挥作用，要研究的问题是很多的。因为，无论是通过平台发放消费券，还是与商家合作发放消费券，都有可能出现漏洞，引发矛盾，稍不留神，还会留下后遗症，就会影响消费券的作用与效果。特别是餐饮消费券，低价转让、批量抢领现象是比较严重的，且真正会使用消费券，也需要通过消费券予以帮助的居民，不一定能够抢领到消费券。更多情况下，消费券成为了少数人的游戏工具。

更加需要注意的是，随着疫情得到全面控制，绝大多数地方已经可以聚会，消费券的作用已经越来越小。因为，有没有消费券，居民都会消费。也就是说，消费券的作用，已经从拉动消费转向减少极少数人的消费开支上，是帮着省钱。这样的消费券，还有多大意义呢？为什么还要通过发放消费券来拉动消费呢？

正如专家所言，由于消费券具有使用范围、使用门槛、使用期限等方面的限制，那些真正可以通过消费券拉动的消费，反而被遏制住了。如中低收入群体，面对消费券，是会非常为难的。消费需要“配套”更大的开支，从而影响其他方面的开支。不消费，会浪费消费券。

也许有人会说，发放消费券就是鼓励居民消费，就是想让居民配套消费。可是，对一些中低收入群体来说，消费并不是可以随心所欲的，也是需要有计划、有节奏的。特别是低收入家庭，如果为了使用消费券而使用消费券，必然会影响到其他方面的消费。从表面看，拉动消费了，实际上，总消费并没有增加。更多的低收入群体，可能会把抢到消费券低价转让，从而失去了消费券的作用。

更没有意义的是，一些地方把发放消费券变成了商家的促销手段，与个别或少数几个商家联合促销，从而使消费券变成少数商家的福利，而不是所有商家的共同刺激消费手段，改变了发放消费券的初衷，也造成了发放消费券的不公平。

发放消费券，是为了更好地引导和促进消费，而不是赶时髦。有条件的地方，有需要的地方，可以通过发放消费券拉动消费。没有条件，或没有需要的地方，也没有必要一定非发放消费券不可。如果勉强为之，不仅加重财政负担，也会在盲目操作中弱化消费券的作用，甚至扭曲消费券的发放本意。

所以，对消费券发放，还是要实事求是，因地制宜，依据需要确定。尤其在疫情得到控制的情况下，更要认真研究发放消费券的手段、方法，评估发放消费券的作用效果。原则上讲，像餐饮、购物等方面的消费券，应当不要再发放。消费券的重心，可以转向低收入人群，转向定向购物等方面，如家电、学生的学习用具等，让低收入人群更多享受消费券带来的帮助。同时，可以与小微企业建立联系，发放专属小微企业的消费券，给小微企业走出困境提供一些帮助。

（谭浩俊）

法院公告栏

董少云：本院受理杨道祥、高清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须知、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人民法院

施二民：本院受理范浩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须知、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人民法院

徐翔：本院受理原告周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812民初154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人民法院

徐翔：本院受理原告赵泽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苏0812民初256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人民法院

叶建兵：本院受理孙凤刚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须知、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人民法院

浙江国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张开付、卢讯：本院受理孙宝银诉你们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须知、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下午2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十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淮安市清江浦区人民法院

贵州百能车辆有限公司、贵州骏耀电机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安龙县宏源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黔2328民初250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至黔西南州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安龙县人民法院

熊国亮：本院受理原告王应英诉你同居关系析产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黔2328民初2435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至黔西南州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安龙县人民法院

张敏：本院受理原告封代琴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黔2328民初2464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至黔西南州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安龙县人民法院

杨华虎：本院受理原告姚子波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黔2328民初2622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至黔西南州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安龙县人民法院

吴发品：本院受理原告潘水政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黔2328民初261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至黔西南州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安龙县人民法院

袁胜基：本院受理原告陈明清诉被告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去向不明，无法与你取得联系，现依法向你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权利义务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第3日上午0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安龙县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安龙县人民法院

蔡小平、蔡加兴：本院受理原告安龙县环宇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诉被告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去向不明，无法与你取得联系，现依法向你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权利义务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第3日上午0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安龙县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安龙县人民法院

程飞：本院受理原告张炳坤诉被告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去向不明，无法与你取得联系，现依法向你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权利义务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第3日上午0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安龙县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安龙县人民法院

杨谨睛：本院受理原告金磊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豫1502民初298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五星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院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信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信阳市浉河区人民法院

李茶英：本院受理原告安徽省松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李茶英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等。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举证期限及提出答辩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并于2021年1月5日9时00分在本院第九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安徽省宿松县人民法院

郑昌富、王红英：本院受理原告罗金发与被告郑昌富、王红英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豫2728民初69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递交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贵州省罗甸县人民法院

王惺：本院受理原告贵州鑫源华胜项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被告王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黔2728民初83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递交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贵州省罗甸县人民法院

商丘亿阳运输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商丘润鑫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向你公告送达（2020）豫1402民初123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商丘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

许世超：本院受理原告张道康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豫0724民初104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元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新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获嘉县人民法院

隆昌市双凤镇高寺村4组11号杨方德：本院受理的（2020）川1028民初2332号原告黄泽燕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原告请求：1.判令被告立即偿还原告借款本金50000元及资金利息，利息从起诉之日起按一年期贷款利率计算至付清借款之日止；2.诉讼费、保全费由你承担。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简转普）、廉政监督卡等诉讼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本案于2021年1月6日9时在本院黄家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如逾期未到，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判决。

四川省隆昌市人民法院

周文泉：本院受理原告史仕么诉你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川1381民初1988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民二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阆中市人民法院

周文泉：本院受理原告史仕训诉你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川1381民初198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民二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阆中市人民法院

周文泉：本院受理原告薛光元诉你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0）川1381民初1992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民二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阆中市人民法院